

##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四方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保工程”）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六项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继保工程提供担保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四方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继保工程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法定代表人：刘志超，注册资本：105,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 100%，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四街 9 号（四方大厦 6 层），经营范围为生产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互感器、绝缘制品、电缆附件；生产充电设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配电自动化智能成套设备（限分支机构经营）；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软件服务；软件的咨询；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力电子装置、充电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汽轮机旁路装置、复式励磁装置、风力机械、采矿、采石设备、电工机械专用设备、电子工业专用设备、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交通安全及管制专用设备、铁路专用调度通信设备、站场通信设备、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光纤、电缆、电缆附件、绝缘制品、互感器、车辆专用照明及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光通信传输设备、载波通信传输设备、数字传输复用设备与中解设备、数字传输中解设备、通信交换设备、调制解调器、计算机网络设备、电工仪器仪表、供应用仪表、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电子测量仪器、电站热工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器件和元件、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配电自动化智能成套设备；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出租办公用房；租赁专用设备。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继保工程经营情况如下：资产总额 229,364.78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 117,178.01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 112,186.77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 204,143.08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3,535.10 万元人民币。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主要内容	担保期限
继保工程	继保工程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公司提供不可撤	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授信主合同项下各笔融资项下债务履

	销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继保工程	继保工程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授信主合同项下各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继保工程	继保工程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人民币壹亿元整，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授信主合同项下各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且经营业绩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0 月 3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07,43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27.42%。本公司除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对外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情况。

#### 六、上网公告附件

- 1、《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8 日

- 报备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